

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 2017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接收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我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根据研究生院《关于印发推荐免试研究生接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研字〔2016〕56号），结合我院具体情况，对2017年接收推免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规定如下：

一、基本原则

1. 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政策，坚持公平、公正、公开选拔原则；
2. 树立科学的人才选拔理念，坚持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着力加强对考生创新能力和专业素养的考查；
3. 接收相同或相近学科专业推免生，鼓励校内其他学院推免生和校外其他高校推免生报考；
4. 进一步加强导师组在人才选拔中的自主权，充分发挥导师组的指导作用；
5. 以人为本，讲究诚信，维护推免生的合法权益。

二、组织机构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长：史小卫

组员（按姓氏笔画）：马晓华、朱黎霞、李智敏、李培咸、梁燕萍、雷天民

督查：黄伟

三、推免生基本要求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身心健康，遵纪守法；
2. 获得本科就读高校推免生资格；
3. 无任何学术不端行为记录，无任何不良诚信或违纪行为记录。

四、接收流程

由于学院招生名额和各研究生指导教师(或课题组)接收学生名额有限，为保证学生利益，确保学院推免生接收工作顺利，建议有意申报我院的同学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1. 即日起推免生登陆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报名平台系统进行预报名（网址：<http://yjsxt.xidian.edu.cn/pub>，通过该系统学生可联系和确定研究生指导教师）。复试合格后，学院予以预录取。

2. 在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中填报我院，并在学院规定时间内完成复试和录取流程。

五、复试

9月28日推免生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考；我院将在推免生报考后24小时内系统在系统上确认是否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的考生点击确认同意复试并根据我院复试安排参加复试。综合复试考核内容包括：英语口语、专业知识、科研潜质、创新意识和综合素质等。

学院接收推免生分为两类：

1. 已确定接收导师团队的“优研计划”暑期夏令营和

宣讲校园行活动录取者和已通过我院导师团队综合复试的推免生，复试成绩以导师团队考核结果为准。

2. 其他推免生需参加我院统一组织的推免生复试，具体复试安排我院将通过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通知，请推免生务必按时参加。

六、录取

经复试考核合格的推免生，我院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送录取通知。

1) 已确定接受导师团队的“优研计划”宣讲校园行录取的推免生：务必在9月28日18点前完成报考，并于9月29日18点前完成录取确认。已通过我院导师团队综合复试的本校推免生（含通过“优研计划”暑期夏令营考核的推免生），需于9月29日8:30-18:00在南校区G栋123西进行现场录取确认。）

2) 其他推免生：需参加我院统一组织的综合复试（复试通知和复试安排将通过“推免生服务系统”发送），并进行现场录取确认。

3) 未按时确认录取的推免生，我院有权取消其录取资格并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取消录取通知。

4)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生服务系统”完成录取的一次报考推免生，第一学年我院将给予一等学业奖学金。

5) 二次报考

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复试通知或录取通知并第二次向我院报考的推免生，我院均将视为二次报考推免生，学院将

在综合考虑已录取人数、学位类型等因素再决定是否录取。

二次报考推免生不享受第一学年一等学业奖学金。

七、信息公开

我院拟录取的推免生复试成绩及录取结果均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最终录取名单以“推免服务系统”为准。我院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举报，监督举报电话如下：

校纪委 029-81891725 研究生院 029-88203489

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029-81891417

八、其它特殊情况

因“推免服务系统”自身故障或我校网络故障，我院将及时调整工作安排，请及时关注我院网站。

九、注意事项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取消录取资格：

1. 本科毕业时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
2. 以虚报、隐瞒或伪造、涂改有关材料及其他欺诈手段取得录取资格；
3. 患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中学校可以不予录取的疾病者；
4. 未参加复试、复试成绩小于 60 分以及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5. 未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名、复试、录取；
5. 取得初试录取资格后，本科阶段课程出现不及格；
6. 出现学术不端、不良诚信或违纪行为记录。

附件一：“优研计划”宣讲校园行包含地区

附件二：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关于 2017 级推荐免试
硕士研究生接收事宜的通知

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

2016 年 9 月 7 日

附件一

“优研计划”宣讲校园行包含地区

“优研计划”宣讲校园行活动共 26 条线路、包含 28 个省或自治区，它们是：陕西、北京、河北、山西、山东、河南、重庆、甘肃、湖南、江西、吉林、黑龙江、辽宁、四川、内蒙古、江苏、安徽、福建、湖北、新疆、广西、云南、贵州、上海、宁夏、青海、广东、海南。

附件二

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关于 2017 级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接收事宜的通知

各位导师：

2017 级推免生接收和录取工作将仍然使用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进行，该系统将于 9 月 28 日开启，10 月 25 日关闭。为争取优质生源，更好地完成 2017 级推免生的接收和录取工作，现将此项工作中的注意事项告知各位导师，请各位导师积极应对。

由于学院招生名额和各研究生指导教师(或课题组)接收学生名额有限，为保证学生利益，确保学院推免生接收工作顺利，请建议有意申报我院的同学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上述要求的学生 9 月 27 日以前向学院提出申请。
申请办法：注册并登录 <http://yjsxt.xidian.edu.cn/pub>，进入“推免生报名”模块，填报报名信息（通过该系统学生可联系和确定研究生指导教师）。

该系统教师的登录入口为：
<http://yjsxt.xidian.edu.cn/>（或点击学校主页右下角的“研究生系统”）。

2. 在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中填报我院，并在学院规定时间内完成复试和录取流程。

详情请参阅《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 2017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接收方案》。

3. 参加“优研计划”夏令营和宣讲校园行活动，并通过考核的推免生目前研招办正在汇总，等待汇总结果反馈到学院，学院将第一时间通知相关导师，导师拿到名单后，请立即核查该名单上的学生您是否愿意接收。主要考察名单中的学生是否已跟您取得联系，并得到您的认可。如果名单中有学生没有跟您联系过，请您主动与学生取得联系，之后请尽快将结果反馈至学院办公室。

4. 有些学生已经联系到我们导师，已与您取得联系且您愿意接收，请尽快登录研究生系统确认学生的申请。于9月25日18:00点之前将该推免生相关信息（至少包含姓名、本科院校名称）发送至 nliu@mail.xidian.edu.cn。

5. 关于复试安排。由于今年推免生接收和录取工作战线长，在系统关闭前，随时有可能有学生填报我院，客观上要求我们的复试工作要能够随时安排、随时开展、复试后马上出结果。为顺利保质完成推免生复试工作且尽量减小对各位导师其他工作的影响，填报哪位导师的学生由哪位导师负责组织面试，除自己以外请至少邀请2位方向相近的导师组成3人或3人以上复试专家小组进行复试，复试专家小组必须包含至少一位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成员（请参阅《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2015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接收方案》），请在24小时之内确定复试安排并告知学院办公室（需要通过“推免生服务系统”给学生发送复试通知）。复试结束后，请按要求填写《西安电子科技大学2017年推免生复试登记表》（按研招办要求，该表必须5位专家签字打分）

后尽快将该表交至 G123 西。

5. 推免生接收和录取工作期间，请各位导师保持电话畅通，尽量不要安排长时间出差。

6. 各学院推免生接收名额还未公布。如果有推免生联系到您，但由于种种原因，您不愿接收，可为其推荐学院内其他导师，或告知学院办公室帮助协调，请不要直接拒绝学生。

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